景德镇陶瓷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调剂公告

作者： 编辑：管理与经济学院 发布时间：2023-04-03 点击：4000

**一、复试资格**

**1.一志愿考生名单**

一志愿考生达到国家规定基本要求即具备复试资格。



**2.调剂考生**

（1）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A区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且符合《景德镇陶瓷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原则上所有专业在一级学科内调剂，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即考生初试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3）不接收参加单独考试（含强军计划、援藏计划）的考生调剂。

（4）不接收士兵专项计划考生调剂。

（5）调剂选拔生源充足的情况下一般按不小于1:3比例，综合考虑考生初试成绩及专业能力等因素择优遴选进入复试考生名单。

（6）学院在根据以上原则确定调剂名单后，需经招生工作处审核后再通知复试考生。

（7）其他未尽事宜，参照《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的有关调剂政策要求执行。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执行。

**2.复试资格审查**

**复试前，请各位考生提前根据以下类别及要求准备相关审核材料，提交审核材料电子版至各招生院（系、部、中心）指定邮箱。复试结束后，各招生院（系、部、中心）整理录取考生相关审核材料至研招办。并于2023年4月8日之前，把相关材料发送至邮箱（**[386931255@qq.com](mailto:%E4%BC%9A%E8%AE%A1%E5%85%A8%E6%97%A5%E5%88%B6751685176@qq.com%EF%BC%8C%E9%9D%9E%E5%85%A8%E5%8F%8A%E5%85%B6%E4%BB%96%E5%8F%91%E9%80%81%E8%87%B3674739313)**）**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内容** | **需提供的考生** |
| 材料1 | 《景德镇陶瓷大学2023年研究生招生考试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 | 所有考生 |
| 材料2 | 初试准考证（研招网打印） | 所有考生 |
| 材料3 |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在同一张页面，注明研招复试资格审查用） | 所有考生 |
| 材料4 | 《诚信复试承诺书》，手写签字，提交该项材料电子版 | 所有考生 |
| 材料5 | a.《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下载打印网址:http://www.chsi.com.cn/xlcx/bgcx.jsp）； | 应届本科毕业生 |
| b.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或网络教育本科生，提供自考准考证，网上打印的成绩单。 |
| 材料6 | a.本科毕业证书、学位证书； | 往届本科毕业生 |
| b.《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
| （网址：http://www.chsi.com.cn/xlcx/）； |
| c.因毕业时间早而不能在线验证的，需提供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网址：http://www.chsi.com.cn/xlrz/）。 |
| 材料7 | a.专科毕业证或本科结业证或成人高校应届本科生证明等。 | 同等学力考生 |
| b.《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
| （网址：http://www.chsi.com.cn/xlcx/）。 |
| 材料8 | a.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考生提供少数民族骨干表。 | 专项计划考生 |
| b.退役士兵计划考生提供《入伍证书》、《退出现役证》 |
| 材料9 | 工作证明（模板自拟，需要加盖公司人事部门公章） | 非全日制考生 |
| 补充材料 | 提供大学学习成绩单、毕业论文、科研成果、专家推荐信等补充材料 | 所有考生  （考生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和招生学院具体要求提供） |

材料命名及提交方式：

**材料1命名：**姓名《景德镇陶瓷大学2023年研究生招生考试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

例：王二+《景德镇陶瓷大学2023年研究生招生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美术学

**材料2命名：**姓名+《初试准考证》+专业 例：王二+《初试准考证》+美术学

**材料3命名：**姓名+《身份证复印件》+专业 例：王二+《身份证复印件》+美术学

**材料4命名：**姓名+《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专业

例：王二+《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美术学

姓名+《 自考准考证+成绩单》+专业

例：王二+《 自考准考证+成绩单》+美术学

**材料5命名：**姓名+《本科毕业证》+专业 例：王二+《本科毕业证》+美术学

姓名+《本科学位证》+专业 例：王二+《本科学位证》+美术学

姓名+《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专业

例：王二+《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美术学

姓名+《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专业

例：姓名+《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美术学

**材料6命名：**姓名+《专科毕业证/本科结业证/成人高校应届本科生证明》+专业

例：王二+《专科毕业证/本科结业证/成人高校应届本科生证明》+美术学

姓名+《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专业

例：王二+《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美术学

**材料7命名：**姓名+《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考生提供少数民族骨干表》+专业

例：王二+《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考生提供少数民族骨干表》+美术学

姓名+《入伍证书》+专业 例：王二+《入伍证书》+美术学

姓名+《退出现役证》+专业 例：王二+《退出现役证》+美术学

**材料8命名：**姓名+非全日制《工作证明》+专业

例：王二+《工作证明》+艺术设计

**补充材料命名：**姓名+《补充材料》+专业 例：王二+《补充材料》+美术学

**（二）分专业招生计划**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学习方式** | **类型** | **总计划指标** | **专项计划数** | **复试比例** |
| **020201** | **应用经济学** | **全日制** | **学硕** | **2** | **0** | 一志愿1:1  调剂不小于1:3 |
| **120100** | **管理科学与工程** | **全日制** | **学硕** | **1** | **0** |
| **1304J1** | **艺术经济学** | **全日制** | **学硕** | **5** | **0** |
| **125500** | **图书情报**  **（03信息管理与服务）** | **全日制** | **专硕** | **18** | **1** |

**（三）复试方式及时间**

1.复试方式：网络远程复试（应用经济学、管理科学与工程、艺术经济学）；线下复试（图书情报）

网络远程复试：采用网络远程复试系统，请考生提前准备①一台笔记本（或PC+外接摄像头和麦克风）、一部手机或者②两部手机。手机支持安卓和苹果系统。需提前安装相应软件、注册、并熟悉操作，具体操作流程及办法另行通知。

2.一志愿复试时间：2023年4月11日（图书情报）

                    2023年4月10日（艺术经济学）

|  |  |  |  |  |
| --- | --- | --- | --- | --- |
| 学科专业 | 复试内容 | 复试时间 | 复试地点 | 复试流程 |
| 图书情报  （03信息管理与服务） | 专业能力（思政政治理论、信息管理学基础），综合能力 | 2023年4月11日  08:30开始 | 研究生大楼复试区526候考区527 | 1、面试程序  （1）考生英文自我介绍  （2）英语专家提问  （3）考生英文问答问题  （4）考生中文自我介绍  （5）专家提问  2、专家提问环节  （1）考生抽答与思政相  关问题。  （2）考生抽答与专业相关问题  （3）专家对综合能力进行提问 |
| 艺术经济学 | 专业能力（微观经济学），综合能力 | 2023年4月10日  09:00开始 | 线上 |

3.调剂系统开放时间：我院应用经济学、管理科学与工程、艺术经济学现有少量的缺额调剂计划，调剂系统将于4月6日8:30-4月7日8:00开放，请有意向的考生在此时间段内进入调剂系统填写调剂志愿。4月7日8:00后将关闭调剂系统。

调剂复试时间： 2023年4月10日（艺术经济学、应用经济学、管理科学与工程）

**（四）复试考核方式及内容**

1.网络远程复试考察考生专业能力、综合能力（含外语）二大部分，主要包括：

学硕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专业理论知识主要考察内容来自《景德镇陶瓷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中复试科目。

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外语听说能力。

本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

科研协作能力、团队意识、应变能力和心理健康情况等。

思想政治品德、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2.同等学力考生加试

以高职高专、本科结业身份报考的考生在复试期间除参加本专业上述各项内容的复试外，还须参加本专业指定的业务课（本科主干课程）的加试，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难易程度应严格按本科教学大纲的要求掌握。详见《景德镇陶瓷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中加试科目。

每科加试科目满分为100分。加试成绩不计入总分。加试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

**（五）复试科目及成绩构成**

经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商定：对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中的复试科目、加试科目，学院可放入远程网络面试中进行考查。面试时间一般每生不少于20分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学习方式** | **类型** | **专业能力** | **综合能力** | | **同等学力**  **加试** |
| 1304J1 | 艺术经济学 | 全日制 | 学硕 | 微观经济学（每人1题，随机不重复） | 综合素质（随机） | 听力及口语（每人1题，随机） | 管理学  市场营销 |
| 020201 | 应用经济学 | 全日制 | 学硕 | 产业经济学（每人1题，随机不重复） | 综合素质（随机） | 听力及口语（每人1题，随机） | 经济管理综合（含区域经济学和管理学基本原理） |
| 120100 | 管理科学与工程 | 全日制 | 学硕 | 微观经济学（每人1题，随机不重复） | 综合素质（随机） | 听力及口语（每人1题，随机） | 经济管理综合（含项目管理学和财务管理） |
| 125500 | 图书情报（03信息管理与服务） | 全日制 | 专硕 | 思想政治理论  信息管理学基础（思想政治、专业各1题随机不重复） | 综合素质（随机）） | 听力及口语（每人1题，随机） | 大学生信息素养 |

（1）图书情报专业

专业能力成绩=专业成绩×80%+政治成绩×20%

综合能力成绩=综合素质成绩×80%+听力和口语测试成绩\*20%

（2）其他专业

专业能力成绩=专业成绩×100%

综合能力成绩=综合素质成绩×80%+听力和口语测试成绩\*20%

**（六）录取要求及原则**

1.录取总成绩计算公式

（1）图书情报专业：

总成绩=初试总成绩/3\*60%+专业能力成绩\*30%+综合能力成绩\*10%

（2）其他专业：

总成绩=初试总成绩/5\*60%+专业能力成绩\*30%+综合能力成绩\*10%

2.依据一志愿优先原则，各专业按考生总成绩分别由高分到低分确定拟录取名单**（最后一名总成绩并列时，取初试总成绩高者，初试总成绩仍并列时，取国家统考科目总成绩高者，国家统考科目总成绩并列时，由于名额无法追加，则并列考生均不予录取）。**

3.复试专业成绩、政治成绩、综合素质成绩、听力和口语测试成绩总分均为100分，任何一项无故未参加者，不予录取。

4.专业能力成绩、综合能力成绩低于60分者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5.高职高专、本科结业等同等学力考生需加试专业课，分数不计入总成绩，低于60分者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6.资格审查（含学历学籍认证）、政审及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7.复试工作结束后，汇总考生初试、复试综合成绩。一志愿、调剂生分别排序，根据实际指标确定拟录取名单。同时，在调剂平台向拟录取的调剂考生发布待录取通知。调剂考生在规定时间内不登录调剂平台进行待录取确认的不予录取。

8.拟录取考生放弃录取，则依次递补录取，不再重新组织复试考试。

9.在资格审查、复试等环节中提供虚假信息或在考试过程中舞弊者不予录取。已经录取的，录取资格无效。

10.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时（9月1日前）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11.录取类别

硕士研究生的录取类别按就业方式分为定向就业和非定向就业。

（1）定向就业：指考生已有或确定了工作单位，且须由考生工作单位、录取学校、考生本人三方签署定向培养协议（样表见附件），并于拟录取名单公示首日两周内提交至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其档案、人事、工资关系仍留在原工作单位。

原则上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只能录取为定向就业研究生。

（2）非定向就业方式：指考生在录取时不确定未来的工作单位。入学前考生需持调档函（随录取通知书寄发）将人事档案转到学校或入学报到时提交人事档案；毕业时应服从国家就业指导，在国家规定的服务范围内进行安排或实行双向选择。在校期间享受国家规定的奖学金和其他生活待遇。

（3）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我校不承担责任。

**（七）信息公开公示**

在学院官网公布复试工作办法、专业招生人数、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经学校研究生招生考试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后，研究生院将对全校拟录取名单进行公示，所有拟录取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名单不得修改。名单如有变动，须对变动部分作出说明，并对变动内容另行公示10个工作日。未经公示的考生，一律不得录取。最终录取名单须经教育部审核批准。

**（八）网上调剂操作流程**

（1）登录：考生凭网报时注册的用户名和密码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网上调剂系统。

（2）查询：考生在填报调剂志愿前，查询各学院网址。

（3）报名：通过调剂系统选择已发布缺额的招生院系和专业，填报调剂志愿（只可选择一个志愿）。

（4）复试：提交调剂志愿后，我校将反馈是否参加复试的通知。请考生及时登录调剂系统，查看志愿状态和复试通知。如果收到复试通知，请考生按照我校的调剂要求办理相关手续，同时必须在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发出复试通知的规定时间内，在调剂系统中点击“接受复试通知”，否则视为放弃复试资格。

（5）待录取：考生在复试结束后，如果符合录取条件，将收到我校发送的“待录取通知”；考生必须在要求的时限内答复是否接受待录取，否则我校可随时取消“待录取”；一旦考生同意“待录取”，在未征得我校允许的情况下，不能再接受其它单位“待录取”。

（6）注意事项：考生填报调剂志愿的时候，联系方式尤为重要，是招生单位主动联系考生的一个重要方式，请认真填写随时可联系的电话。

**（十）监督及投诉**

1.校纪委综合办公室和考试督查组将对全校硕士研究生的复试工作实施全程监督和督导。研究生咨询电话0798-8494668，受理考生投诉和申诉邮箱：[tyyjsy@163.com](mailto:tyyjsy@163.com)。对投诉和申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由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责成复试工作小组进行复议，对违规行为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对复试工作中营私舞弊者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并追究责任。

2.参与复试全体工作人员及专家须签订《保密责任书》，凡有亲属（指夫妻、直系亲属、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和姻亲）参加复试的人员，必须回避全过程。

3.入学后3个月内，学校可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含相关资格材料原件）。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十一）其他**

1.一经确定录取，不再调整录取专业。

2.复试、体检和政审合格并通过教育部录取检查的，学校将予以正式录取，预计于七月底寄发录取通知书。

3.复试阶段的专业及加试内容的参考书目均已公布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

4.相关复试通知、工作安排将在我院网站公布，请考生及时登录查询，网址：https://gsxy.jcu.edu.cn/ 。未尽事宜请电话联系  黄老师 ，联系电话：  13979845398 ，联系邮箱：  504100879@ qq.com  。

其他未尽事项，复试期间另行通知。